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泗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单位名称 的泗阳县 2026 年小麦促弱转壮“一喷多促”（分包二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苏植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2691.8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38.44万元¹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1%吡啉丁·诱抗素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93人，营业收入为68670.5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3005.7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淮安润尔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26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